

垃圾焚烧发电厂都认为该建，但怎么建、建在哪里、如何运营，经常成为问题——

当垃圾焚烧发电遇上“邻避效应”



□ 本报记者 王红军

这些天来，住在泰安市青春创业园附近的居民，不停地“投诉”泰安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环保)污染环境：“即使不开窗户依然可以闻到味道，给我们的生活造成极大的困扰。”此前，因为反对这家垃圾焚烧发电厂建在附近，附近居民封堵公司大门的情况也有发生。

在这些对垃圾焚烧表示不满的人当中，多数人承认垃圾焚烧发电厂的合理性，但就是不希望建在自己的居住地附近。7月6日，记者赴当地进行了调查采访。

“年轻人晚上戴着口罩睡觉”

7月2日凌晨5点多，有网友发布了这样一条信息：“我在4点35分被‘惊醒’了，中科环保又在凌晨时间偷偷偷放废气，根本没法正常生活了……希望能够引起有关部门重视，还大家一个蓝天白云！”

这条信息的作者，住在中科环保东北方向的阳光和墅小区。

“我们是新建小区，居民刚刚入住了一部分，但已经有好多人反映过空气污染问题。”阳光和墅小区的居民施先生告诉记者，虽然距离发电厂(中科环保)有七八里路，但是早上经常会闻到一股垃圾场的味道。“尤其是刮东南风的时候，这股味道特别刺鼻。”

当地群众反映强烈的中科环保，位于泰安市岱岳区天平街道办池子崖村界内。多年前，在中科环保的补助下，池子崖村建设了新村，绝大多数村民也都搬离了旧村。“一阵风过来，还是有一股味道，一点异味也没有是不可能的。”有池子崖村村民表示。

年近70岁的施纶(化名)，至今还居住在旧村里。“早上和傍晚的味道特别大，比臭鸡蛋的味道还大。”施纶表示，“有时候在外面乘凉，闻到臭味就得赶紧往屋里跑，弄不好味道还会往屋里‘钻’。年纪大的人还差点，年轻人受不了，晚上都戴着口罩睡觉。”

半天时间里，记者走访了中科环保附近的池子崖、起驾店等村庄，大部分接受采访的村民都表示“不满”之情。“这附近的人可倒霉了。”北黄村村民卢方波表示，“除了气味难闻外，发电厂(中科环保)冒出来的烟，有时候是白色的，有时候是黑色的，这也太不正常了吧？”

一位内部人士告诉记者，中科环保所在的池子崖旧村，原来距离市区17公里，“当时是‘荒山野岭’，但随着泰安城市发展，周边小区建设越来越多，居民对垃圾焚烧的怨言也越来越多。”

垃圾焚烧是否达到“新国标”？

据了解，中科环保在2006年经环保部审批建设，2010年通过环保部华东督查中心验收投

入正式运行，肩负着泰安市城区及周边乡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的重任。

7月6日下午1时许，记者走进中科环保，首先看到的是一个“环保烟气在线监测”的公告牌：二氧化硫16mg/Nm³、氮氧化物65mg/Nm³、烟尘18mg/Nm³……

中科环保环保监察部主任许波表示，该公司有废气、烟气净化等污染治理设施，有锅炉废气、烟尘安装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在线数据与环保部门联网，每2小时传输一次，环保部门定期进行比对。

但是，依据今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的《生活垃圾焚烧污染控制标准》，我省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信息数据显示，去年12月1日至22日，中科环保烟尘超标82次，二氧化硫超标365次，氮氧化物超标1次。

去年年底频频“超标”，这也成为中科环保附近居民投诉的重点。

“‘技改’需要一个过程。”许波表示，在新国标推行后，该公司进行了脱硫脱硝、除尘器等相关设备的改造升级，现在已经基本满足新国标的排放要求。

今年6月以来，对于周边群众反映的臭味问题，当地环保部门进行调查，确认臭味主要来自于中科环保东面餐厨垃圾处理项目的渗沥液收集池，该项目与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原为一家，现分属两个公司。“渗沥液不能及时处理掉，产生的废气未经处理直接排向空中，对周边空气造成污染。”

泰安市环保部门表示，目前由于市、区两级环保部门尚无对臭气监测的能力，导致监管难度大，而且气味具有瞬时性，成为环保部门监管的难点。

清洁焚烧如何走出“邻避”？

在中科环保的东邻，一辆辆厨余垃圾专用车进进出出，这是泰安市中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所在地，负责当地厨余垃圾的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

“厨余垃圾都是汤汤水水的，焚烧处理问题比较多，分类处理是大势所趋。”中科环保工程公司负责人丁辉表示，企业每天处理90多吨厨余垃圾，正在规划扩建生产线，日处理能力将达到300吨。

同时，中科环保的“扩建”计划也正在实施。许波表示，企业已经招商引资3.5亿元，计划建设二期工程，日处理垃圾能力将达到2000吨，满足泰安市城区以及周边地区垃圾处理需求。

据介绍，目前中科环保的日垃圾处理能力是800吨。“此前，我们有些‘吃不饱’，泰安城区每天只有350吨至400吨垃圾，我们只好把长清、肥城等地的垃圾也都运过来。但是，随着城乡环卫一体化推进，当地城乡日产垃圾达到了900吨，我们只好加大马力处理。”许波说。

但是，垃圾处理量越来越大，如何面对周边群众的意见？“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就像垃圾桶一样，用起来都觉得方便，但放在谁的家门口，谁都不愿意。”许波表示，“我们将加大环保投入，改进治理技术，对容易产生异味的卸料平台、垃圾库及垃圾输送系统，将全部采用密闭负压运行，严格按照国家规定运行。”

丁辉表示，社会公众对于垃圾焚烧发电在理解上有一些误区，垃圾焚烧环境风险是可控的。“只要锅炉温度达标，我们的垃圾焚烧排放，完全能够达到欧盟的标准。”

泰安市环保部门也表示，将督促企业继续改进治理工艺和技术，在达标排放基础上，进一步降低污染物排放量，最大限度地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相关链接：

“邻避运动”是垃圾焚烧领域中一个不可能回避的词汇。“邻避”来自英文“Not In My Back Yard”，原意是“别建在我后院”，短语缩写“NIMBY”读音接近“邻避”，被音、意兼而有之地翻译出来。而公众“邻避”的，多数是社会经济中难以避免的必需项目。

近年来，垃圾焚烧发电厂话题频频在网络上引发热议。数据显示，2016年上半年全网范围内涉及垃圾焚烧厂的新闻约有1620篇，微博约23628条，微信文章约1079篇，论坛约336篇主题帖，中东部及沿海地区也成为话题集中爆发的区域。



□记者 王红军 报道

一辆辆厨余垃圾专用车进进出出，泰安中科环保工程公司每天处理90多吨厨余垃圾。目前，我省大部分地市厨余垃圾都已经实现分类处理。



小三轮驶入快车道危险！

□记者 王世翔 报道

济南市很多道路都设置了机动车道和非机动车道，目的在于分流车辆，使交通更有秩序，确保出行安全。然而7月8日，记者在济南市山大南路看到，不少非机动车为图方便占用机动车道行驶，这给交通安全造成隐患。因此，恳请这些非机动车驾驶人，为了您和他人的安全，请各行其道。

居民不知情，物业不知道，“运营商和开发商签的合同”？——

谁在居民楼顶装了移动发射信号装置



□ 本报记者 赵丰

楼顶发现了奇怪设备

3号楼楼顶被发现不知啥时出现了一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

青岛市黄岛经济开发区薛家岛街道办事处官厅前海园小区3号楼居民原本平静的生活被打破了：有人在楼顶发现一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

“我6月1号那天发现的。当时有工人在楼顶施工，把一些东西放在了我的厨房顶上，我从阳台上看到了。我上楼查看，这才发现了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3号楼24层的居民官先生说，“一开始我并不知道这是什么东西，直到有个朋友告诉我，这是移动信号发射装置，会产生电磁辐射，对老人和孩子影响很大。”

因为自己家里就有一个刚刚几个月大的小孙子，官先生对此非常关注。

考虑到3号楼里孩子和老人较多，还有几个孕妇，官先生把发现移动信号发射装置的事情告诉了邻居们。

“我们在网上查到，长期而过量的电磁辐射会对人体多项系统造成伤害，是许多疾病、包括癌变的主要诱因，尤其对婴幼儿、孕

妇、老人等免疫力低下的人群影响较大。”11层的居民杨阿姨说。

很快，这个消息就在3号楼居民中传开了，不少居民因此而恐慌。

让3号楼居民感到不解的是这些信号发射装置被进行了伪装。

“他们把这些东西伪装成了排气管道的样子，不仅颜色也是白色的，外形也很相似。”官先生说。

由于没有梯子，爬不上去，记者只能站在3号楼楼顶的平台上，相距十几米处看到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远远看去，那些装置的确和一旁的排气管道很相似。

“之前我和几个年轻人拿着梯子上去过，不大的楼顶区域就安装了五六个移动信号发射装置。”官先生说。

物业不知情，居民认为被侵权

对于楼顶什么时候被安上了移动信号发射装置，3号楼居民均表示以前并不知情。“要不是24楼的住户近期偶然间发现，我们现在也不可能知道楼顶还有这种东西。”

为深入查明情况，6月初，3号楼的居民们找到了小区物业：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昆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泉物业)。

“物业一开始也说不清楚有移动信号发射装置的存在，也不知道到底是谁安装的。”官先生说。

3号楼多位居民及物业工作人员均表示：“买房时，楼顶区域已经算进业主公摊面积，因此楼顶属于小区业主所共有。通信公司在居民楼楼顶安装基站，应征得业主和物业的同意。”

7月6日，记者与昆泉物业的工作人员取得了联系，物业工作人员表示：“之前我们确实不知道有移动发射装置。业主们反映后，我们

也积极行动，调查到底是谁安装的移动信号发射装置。”

“后来他们查到是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市分公司(以下简称铁塔青岛分公司)安装的这些装置。”官先生说。

据了解，3号楼居民和昆泉物业在21层电表间还找到了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使用的电表。“当时已经用了1000多度电了，看来这些装置已经运行了一段时间了。”

6月15日，3号楼居民们和昆泉物业联合发布了一则“紧急告示”，放在了21层电表间。

“紧急告示”称：“通信公司和未知人员勾结，在业主不知情的情况下私自安装通信装置，且在楼顶私自安装铁门，占用楼顶公共空间。”同时，“紧急告示”要求安装单位6月17日之前自行拆除天线，若无人拆除，业主将会同物业管理人员进行拆除。

然而，居民们提出的要求并没有得到满足。之后不久，移动信号发射装置的供电就被切断了。

安装公司说：运营商与开发商签过合同

据3号楼居民反映，铁塔青岛分公司的工作人员曾专门来到3号楼楼顶，他们向住户们介绍说：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产生的电磁辐射很小，还没有手机、电视产生的电磁辐射大。

“铁塔青岛分公司的工作人员说他们可以出钱，让我们找第三方的检测机构进行监测，看电磁辐射是否达到了产生危害的程度。”官先生说。

不过，居民心中的疑问并没有解除，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为什么要如此精心“伪装”？而且他们安装前没有让3号楼居民了解

情况，居民们希望能够将这些装置拆除。

7月6日，记者与铁塔青岛分公司负责该区域移动信号发射装置的工作人员取得了联系。

该工作人员表示：“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是作为小区的配套来建设的，之前运营商与官厅前海园小区的开发商签订了合同，这是开发商要求的。”

该工作人员提供的运营商与官厅前海园小区开发商签订的合同日期为2013年6月，而负责为运营商建设信号基站的铁塔青岛分公司正式进驻青岛的官方时间为2014年11月18日。

“这些移动发射装置早就存在了，这次施工是应运营商的要求去安装天线。按理说，运营商早就和开发商签订了合同，有移动信号发射装置的情况他们应该是清楚的。但开发商具体怎么和业主说的，我们就知道了。”该名工作人员说。

对于居民们认为移动信号发射装置被进行了伪装的情况，该工作人员表示按照公司的要求，在住宅楼上安装这些装置，需要进行美化。有的还专门设计成了空调外壳的形状。

“安装这些移动信号发射装置，我们是有相关的手续的。”至于对附近居民的影响，该工作人员表示这些装置都符合国家标准，没有问题。

相关资料显示，我国移动通信装置辐射标准是依据长期接触情形而制定的，十分严格。然而，近些年，居民楼附近建设信号发射装置的投诉、争议一直存在，很多人和3号楼“事前不知情”的居民一样，一听到电磁辐射就十分恐慌。

“3号楼居民应该找物业，由物业找开发商，毕竟我们的运营商是和开发商签订的合同。我们现在做的还是先稳定民心，如何处理还要走流程。”铁塔青岛分公司的工作人员表示。



短信：13793185445

15726407181

邮箱：dzrbdzb@163.com

读者反映的问题，请当地政府及时督办并书面回复编辑部。



谁来规范农村

学生暑期培训班？

学生还没有放暑假，各种名目的暑期短期培训班就铺天盖地席卷而来，并且已经由城市发展到偏远的乡村。光看学生们放学时的自行车车筐里，每天就有好几张不同类型的宣传单。暑假期间，家长没时间陪伴，孩子进培训班也不失为一种选择。可是，笔者发现这些遍布农村的培训班多为“杂牌军”，在不同程度上存在着这样那样的问题，应该引起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

教育部和各级地方教育部门，三令五申下达红头文件，严格限制在职教师在暑假中进行有偿家教和举办各种形式的暑期培训班。因此，老师们不敢轻易触碰这根“高压线”，就连把亲友的孩子组织起来无偿补课也不太可能，以免引起嫌疑打了自己的“饭碗”。

有《教师资格证》的“正规部队”不进入培训领域，“拉杆子”出来大张旗鼓办培训班的有可能是没有《教师资格证》的“杂牌军”，他们有的是放假在家的在读大学生，有的是其他职业的工作人员。他们缺少教学经验，也缺乏教学规范，在辅导中小学生学习时容易出现一些误导现象，这对参加培训班的学生来说得不偿失，甚至会带来一些学习上的负面作用。

每年暑假，中小学生在遭遇车祸、溺水、食物中毒等恶性事件时有发生。平常在上学的时候，学校会要求学生严格遵守学校的作息时间表，认真遵守交通规则，不得在家长和老师没有允许的情况下下水游泳，不得随便吃不明来历的、不干净的水果和冷饮。

而培训班一般是租用民房、厂房或者在组织者家里，不如学校教室的条件，暑假炎热，孩子们容易中暑。还有的培训班，是上课、后勤“一条龙”，东屋里上课，西屋里卖文具、零食和冷饮。如果没有人规范他们的食品和饮料的进货渠道，对参加培训的学生来说，又是一重“隐患”。这种培训班自身的管理能力不足，学生就读期间的人身安全也难以得到保障。

暑假到了，培训班热了，可是谁来规范一下这暑期培训班呢？

□禹城 李付春



读者纠错

6月1日：11版《“衣冠南渡”的琅琊王氏》，文中第5栏5段5行“忽然想起戴家道”，“戴家道”应为“戴安道”。

6月1日：12版《“日照”得名或因山顶道观》，按照《现代汉语词典(第6版)》附录的《我国历代纪元表》，文中出现3处“元佑”均应该写成“元祐”。

□济南热心读者 邵明武

6月2日：2版《省属公立医院平稳度过调价首日》，文中第3段第1行“磁共振、CT等大型医用设备”，“磁共振”应为“核磁共振”。

6月3日：11版《农民的等级》，文中右栏第2段第3—4行“熟料借钱之请被张大家的一口回绝”，“熟料”应为“熟料”。

□海阳热心读者 曲延纯

6月3日：9版《三天两夜，与孟车长同行》第二栏倒数第12行“厕所便盆飘满了污秽之物”，“飘”应为“漂”；“当污秽物被冲走干净时”，“走”字应删掉。

□济南热心读者 李惠东

6月2日：20版《普及茶文化学习茶知识》，文中第2栏倒2段倒2—1行“让福鼎白茶更是如日冲天”，“如日冲天”应为“如日中天”。

6月4日：5版《临终关怀：给死亡第二种选择》，文中第1栏第二段第1—2行“在父亲去世周年祭日这天”，“祭日”应为“忌日”。

6月4日：7版《污水井盖损坏应及时更换》，文中第2段第4行“另一个脚遭此外力被震”，“另一个脚”应为“另一只脚”。

□济南热心读者 黄盼生